

107 年度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育計畫



能源教育推動中心說明會 手冊

主辦單位：經濟部能源局

執行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機電工程學系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

目錄

- >
- ①107 年度全國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執行說明會議程..... 1
 - ②107 年度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實施計畫..... 2
 - ③107 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須知(草案). 22

①

107 年度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執行說明會暨分享會 議程

時 間：107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一 下午 2 時

地 點：本校圖書館校區國際會議中心 3F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主 席：本校機電工程學系鄭慶民教授

出席人員：經濟部能源局、全國 22 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全國 25 所
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本校機電工程學系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
育計畫團隊

壹、主席致詞(5 分)

貳、「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育計畫」簡介(10 分)

參、「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執行工作及時程說明(25 分)

一、[4/2(一)]請領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推動費(20 萬元整)

二、[4/2(一)]繳交能源教育推動中心與能源教育教師研習規劃書

三、[6/29(五)]完成公告能源教育教師研習活動

四、[10/31(三)]完成能源融入式教案推廣及試教

五、[11/9(五)]彙整年度成果並繳交能源教育推動中心與能源教育教
師研習成果報告、自評表

肆、提問與交流時間(10 分)

伍、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分享(60 分)

一、高雄市加昌國小經驗分享(20 分) 提問與交流時間(10 分)

二、臺北市興雅國小經驗分享(20 分) 提問與交流時間(10 分)

陸、散會

②

107 年度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經濟部及教育部 91 年 12 月 2 日會銜發佈「加強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實施計畫」。
- (二) 經濟部能源局 107 年度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育計畫。

二、目的

結合教育行政體系，於全國各直轄市、縣（市）設置能源教育推動中心，負責該地區能源教育之推動，藉由點而面的擴散力量，落實能源教育相關宣導與政策。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經濟部
- (二) 主辦單位：經濟部能源局
- (三) 執行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四) 協辦單位：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能源教育推動中心

四、辦理方式

- (一) 選定能源教育推動中心
 1. 能源教育推動中心選定方式：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推薦學校名單，確認本年度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名單。
 2. 學校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始得推薦：
 - (1) 曾擔任能源教育重點學校/推動中心且持續推動者。
 - (2) 曾獲獎之推動能源教育優良/標竿學校且持續推動者。
 - (3) 對推動能源教育有熱忱、意願且辦學具有特色者。
 - (4) 與教育局（處）配合、互動良好，學校規模、設施或地理位置利於辦理各項推廣活動者等條件。
- (二) 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執行任務至少應含
 1. 配合辦理執行單位項下活動
 - (1) 協助執行單位項下各項競賽、活動之辦理。
 - (2) 訂定各項工作成效追蹤機制，繳交規劃書 2 份、成果報告 2 份及自評表 1 份

- A. 規劃書 2 份：能源教育推動中心規劃書及能源教育教師研習規劃書各 1 份，請於 107 年 4 月 2 日（一）前 E-mail 回傳，格式如附件 1、2。
- B. 成果報告 2 份：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成果報告及教師研習成果報告（含問卷調查）各 1 份，請於 107 年 11 月 9 日（五）前 E-mail 回傳，格式如附件 3、4、5。
- C. 自評表 1 份：請於 107 年 11 月 9 日（五）前 E-mail 回傳，格式如附件 6

2. 推動校內能源教育活動

- (1) 訂定校園推廣能源知識與落實能源教育行動方案。
- (2) 6 月第 1 週納入能源教育週，於當週辦理能源教育特色宣傳活動加強於該縣（市）推廣與宣導。
- (3) 配合執行單位進行教案推廣及試教，並繳交回饋單。

註：校外推廣校數，係依各縣市所轄學校校數分配	教案推廣		教案試教
	103~106 年 已發展教案 39 件		107 年 新發展教案
	校內推廣	校外推廣	校內試教
基隆市、新竹市、嘉義市、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	2 件	2 校 每校各 2 件	後續將依 107 年發展 件數分配
新竹縣、宜蘭縣、臺東縣	2 件	3 校 每校各 2 件	
苗栗縣、南投縣、嘉義縣、花蓮縣	2 件	4 校 每校各 2 件	
臺北市、桃園市、彰化縣、雲林縣、屏東縣	2 件	5 校 每校各 2 件	
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	2 件	6 校 每校各 2 件	

- (4) 每校至少推派一組隊伍參與執行單位辦理之「能源主題競賽」。
- (5) 針對師生、家庭與社區進行能源教育宣導，包括能源設施參訪、志工培訓、營隊活動。
- (6) 鼓勵教師加入「Facebook 能源教育資訊網粉絲專頁」。

3. 推動縣市能源教育活動

- (1) 辦理至少 1 場次縣（市）能源主題競賽，如：能源小書製作、太陽能車...等立體作品競賽，需配合「能源教育週」期程進行展出。
- (2) 辦理至少 1 場次縣（市）能源教育教師研習，課程規劃以「能源新知」、「節能措施與獎勵」、「能源教育融入教案教學」、「能源參訪活動」為主。
- (3) 配合執行單位辦理校園節能宣導活動，如：校園節能行動劇，協助於相關場合或社區至多辦理 1 場次。
- (4) 協助維護縣市及更新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教育網站，邀請學校廣為使用。

五、經費

- (一) 推動費：提供各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推動費新臺幣 20 萬元整(含辦理縣市教師研習活動)，執行單位得視年度預算編列情形及各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執行狀況調整支應。
- (二) 為獎勵協助能源教育推動教師，各校應於推動費中編列工作費；另為辦理各項競賽評選，可聘任校內外同縣市或其他縣市學校人員或專家擔任評審，所需費用依「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之規定編列。

六、獎勵規定

- (一) 擔任能源教育推動中心且推廣能源教育績效良好者，由執行單位推薦參加下年度「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活動」。
- (二) 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執行有功人員，由主辦單位函請教育部轉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給予敘獎。

七、相關時程

03/2(五)前	教育局(處)回傳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推薦名單至執行單位。(傳真電話：02-33433509)
03/19(一) 會另發會議通知	執行單位召開 107 年度「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執行說明會與分享會」，邀請全國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與能源教育推動中心代表參加。
04/2(一)前	能源教育推動中心繳交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能源教育推動中心規劃書</u> 2. <u>能源教育教師研習規劃書</u> (E-mail 至：btsald0411@gmail.com) 3. <u>推動費領據</u> (掛號郵寄：106 臺北市和平東路 1 段 162 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能源教育推廣小組)，辦理請款。
06/29(五)前	完成公告 <u>能源教育教師研習活動</u>
10/31(三)前	完成能源融入式教案推廣及試教
11/9(五)前	能源教育推動中心繳交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成果報告</u> 2. <u>能源教育教師研習成果報告</u> 3. <u>自評表</u> (E-mail 至：btsald0411@gmail.com)

附件 1 107 年度能源教育推動中心規劃書（格式）

107 年度○○縣（市）○○國小能源教育推動中心規劃書

○○年○○月○○日

壹、年度推動能源教育規劃與預計辦理時程

一、推動校內能源教育活動

1. 訂定校園推廣能源知識與落實能源教育行動方案
2. 能源教育週校園節電宣導活動（請詳述內容）
3. 配合執行單位發展之教案試教（需配合滿意度問卷調查）
4. 至少推派一組隊伍參與執行單位辦理之「能源主題競賽」
5. 針對師生、家庭與社區進行能源教育宣導，包括能源設施參訪、志工培訓、營隊活動。

二、辦理縣市能源教育推廣活動

1. 辦理能源主題競賽（請附實施計畫或詳述內容）
2. 辦理能源教育教師研習（請附實施計畫，格式詳如附件 2）
3. 配合執行單位辦理「校園節能行動劇」或其他節能宣導活動
4. 協助維護縣市及更新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教育網站，邀請學校廣為使用。

貳、預期效益

一、推動校內能源教育活動

1. ○○○○，預計○○○○
2. ○○○○，預計○○○○

二、辦理縣市能源教育推廣活動

1. 辦理○○○○，預計○○○○
2. 辦理○○○○，預計○○○○

參、經費運用(依活動項目列出)

內容說明	預算經費	備註
1. 「辦理○○○○」		
出席費、審查費...等		
獎金/獎品		
紙張耗材費		
雜支...等		
2. 「辦理○○○○」		
出席費、審查費...等		
獎金/獎品		
紙張耗材費		
雜支...等		
3. 紙張耗材、獎品、禮券、雜支...等		
4. ○○○○		
5. 縣市能源教育網站維護更新之教師工作費	5,000	

內容說明	預算經費	備註
6.協助推廣縣市能源教育活動之教師工作費	10,000	
總計	200,000	

註：請依各執行工作項目需求經費編列之。

肆、聯絡方式

學校全銜					
學校地址					
學校電話	()	-			
校長姓名		分機		E-mail	
承辦處室					
主任姓名		分機		E-mail	
承辦人職稱		分機		手機	
承辦人姓名		E-mail			

◎敬請於 107 年 4 月 2 日前將計畫書 E-mail 至 btsald0411@gmail.com

附件 2 107 年度縣(市)能源教育教師研習規劃書 (格式)

(以下僅參考，各校可自行規劃)

107 年度○○縣(市)能源教育教師研習規劃書

○○年○○月○○日

一、依據

依據經濟部能源局「107 年度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實施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 藉由本活動，推廣本校推動能源教育方法與成果。
- (二) 透過交流互動，鼓勵更多學校投入節能、能源教育之推動。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 (二) 承辦單位：○○縣(市)○○國小

四、辦理時間及場次

本活動共辦理○場次，時間及地點如下：(至少 4 小時以上)

場次	時間	地點	備註
(一)	○年○月○日(○) ○午○點至○點	○○○○	
(二)	○年○月○日(○) ○午○點至○點	○○○○	

五、參加對象及人數

- (一) 歡迎本縣(市) 以實際參與能源教育教學教師報名參加。
- (二) 參加人數每場次○人。(每場次以 30 人以上為原則)

六、報名方式

- (一) 報名自即日起至○年○月○日(○)額滿為止，請將附件報名表回傳至本校○○組長，E-mail: ○○○，或傳真至：○○-○○○。(連絡電話：○○-○○○)
- (二) 錄/備取名單將於○年○月○日(○)公告於「○○○」(<http://○○○>)，並以 E-mail 寄發錄取行前通知。
- (三) 如因故無法出席者，務必於活動一週前通知本校，本校將依序通知備取者。

七、活動內容：

時間	(分)	活動項目	主持人/講師	備註
○:○~○:○	○分			
○:○~○:○	○分			
○:○~○:○	○分			
○:○~○:○		賦歸		

註：以上活動內容依實際情形彈性調整，如有異動或因天災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延期或調動，將以 E-mail 通知。

八、參與費用

參與本活動本校提供○○能源教具(文宣品)及餐點等，往返報到地點之交通費請各參與人員(學校)自理。

九、研習證明

全程參與本活動者，由本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核發○小時研習時數。

十、經費來源

本活動經費由經濟部能源局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執行「107 年度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育計畫」提供。

**107 年度○○縣(市) 能源教育教師研習
報名表**

學 校 名 稱	_____縣市_____國小		
教 授 科 目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電話與分機	
行 動 電 話		用 餐 葷 素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E - m a i l			
備 註			

*請於○○年○月○日(○)前將本報名表回傳至 E-mail: ○○○，或傳真至：
○○-○○○○。(連絡人：○○○，電話：○○-○○○)

附件 3

107 年度「○○縣(市)能源教育教師研習」意見調查表

各位老師您好：

感謝您的參與，為了往後能夠辦理更好的研習，請您根據研習情形勾選下列題項，以做為我們未來努力的方向，謝謝！

所在縣市_____ 性別_____

教授科目_____ 是否接任行政職_____

		非常 同意	同 意	普 通	不 同 意	非常 不 同 意
一、您對於課程內容的感到滿意(請依據實際課程內容撰寫)：						
1	09:00~10:20 能源概念教學					
2	10:30~12:00 能源教具教學實作(一)					
3	13:00~14:30 能源教具教學實作(二)					
4	14:40~16:00 能源教具教案交流分享					
二、您認為完成本次研習課程之後：						
1	研習內容對於能源教育專業有所提昇					
2	研習內容易於日常教學使用					
3	實作課程能提高教師參加研習的意願					
4	未來如能提供相關教學教具能提高後續教學的意願					
5	研習內容有助於提昇日後返校推動能源教育之意願					
6	未來會將能源教育融入課程中					
三、您認為推動能源教育成功與否的關鍵是？						
1	相關資訊的取得					
2	充分的教學資源(教材、教具)					
3	足夠的授課時數					

4	教育行政主管機關的支持					
5	校方(校長)的支持					
6	推廣經費					
對於本次研習活動之心得、其他意見或建議：						

◎感謝您的參與及寶貴的意見！◎

附件 4 107 年度縣(市)能源教育教師研習成果報告 (格式)

107 年度○○縣(市)能源教育教師研習成果報告

○○年○○月○○日

一、成果說明

本次辦理各場次參與人數及效益說明如下：

場次	時間	預定參與人數	實際參與人數	效益說明
(一)	○月○日(○)			
(二)	○月○日(○)			

二、成果照片

拍攝日期	拍攝日期
照片	照片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拍攝日期	拍攝日期
照片	照片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請附 6 張以上照片。

三、活動成效分析

針對附件 3「○○縣(市)能源教育教師研習」整體意見調查表進行描述與分析。

- (一) 參與教師數與個人資料分析(文字描述)
- (二) 滿意度分析(文字與下表描述)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一、您對於課程內容的滿意程度(請依據實際課程內容撰寫)										
1.09:00~10:20 能源 概念教學										
2.10:30~12:00 能源 教具教學實作(一)										
3.13:00~14:30 能源 教具教學實作(二)										
4.14:40~16:00 能源 教具教案交流分享										
二、完成本次研習所有課程之後，您認為：										
1.研習內容對於能 源教育專業有所提 昇										
2.研習內容易於日 常教學使用										
3.實作課程能提高 教師參加研習的意 願										
4.未來如能提供相 關教學教具能提高 後續教學的意願										
5.研習內容有助於 提昇日後返校推動 能源教育之意願										
6.未來會將能源教 育融入課程中										
三、您認為推動能源教育成功與否的關鍵是？										
1.相關資訊的取得										
2.充分的教學資源 (教材、教具)										
3.足夠的授課時數										
4.教育行政主管機 關的支持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5.校方(校長)的支持										
6.推廣經費										

四、結論與建議

五、其他成果資料

如有其他成果，請說明並附上相關資料。

六、報名資料表(請附上 word 表格及簽到表掃描檔)

學校名稱	職稱	姓名	性別	E-mail

附件 5 107 年度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成果報告 (格式)

107 年度○○縣(市)○○國小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成果報告

○○年○○月○○日

壹、能源教育推動成果

一、推動校內能源教育活動

1. 訂定校園推廣能源知識與落實能源教育行動方案

辦理時間		參加人數	
照片		照片	
內容說明		內容說明	

*一個活動請附 2 張照片及說明。

2. 能源教育週校園節電宣導/節能作品展出活動

辦理時間		參加人數	
照片		照片	
內容說明		內容說明	

*一個活動請附 2 張照片及說明。

3. 「能源教案試教」(一項活動一個表格)

教案名稱		融入版本	
教學年級		教學單元	
能源教育能力指標			
教育部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能力指標			
照片		照片	
內容說明		內容說明	

*一個活動請附 2 張照片及說明。

4. 「參與或辦理○○○○」(一項活動一個表格)

辦理時間		參加人數	
照片		照片	
內容說明		內容說明	

*一個活動請附 2 張照片及說明。

二、辦理縣市能源教育推廣活動

1. 「辦理(競賽名稱)」(一項競賽一個表格)

辦理時間	參加人數	得獎件數	辦理時間	參加人數	得獎件數
報名件數	得獎件數		報名件數	得獎件數	
照片			照片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照片			照片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一個活動請附 2 張照片及說明。

2. 「辦理(活動名稱)」(一項活動一個表格)

辦理時間	參加人數	辦理時間	參加人數
照片	照片	照片	照片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照片	照片	照片	照片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內容說明(照片圖說)

*一個活動請附 2 張照片及說明。

3. 縣市能源教育網站

網站頁面照片
圖說

*請附 1 張照片及說明。

貳、推廣效益(請將項目壹、能源教育推動成果彙整為下表)

一、推動校內能源教育活動

成果項目		預定	實際達成	效益說明
活動名稱	場次			
	人數/件數/得獎件數			
活動名稱	場次			
	人數/件數/得獎件數			

教案試教

教案名稱	教學年級	融入版本	教學年級	教學單元

二、辦理縣市能源教育推廣活動

成果項目		預定	實際達成	效益說明
競賽名稱	場次			
	人數/件數/得獎件數			
活動名稱	場次			
	人數/件數/得獎件數			

縣市能源教育網站：

縣市能源教育網站	預定	實際達成
更新資料比數		
瀏覽人次		

參、經費實際運用情形

內容說明	實際支出	備註
1. 「辦理○○○○」		
出席費、審查費...等		
獎金/獎品		
紙張耗材費		
雜支...等		
2. 「辦理○○○○」		
出席費、審查費...等		
獎金/獎品		
紙張耗材費		
雜支...等		
3. ○○○○ 紙張耗材、獎品、禮券、雜支...等		
4. ○○○○		
5.縣市能源教育網站維護更新之教師工作費	5,000	
6.協助推廣縣市能源教育活動之教師工作費	10,000	
總計		

< 成果報告撰寫人 >

職 稱		電 話	分機：
姓 名		E - mail	

◎敬請於 107 年 11 月 9 日前將成果報告 E-mail 至 btsald0411@gmail.com

附件 6

107 年度○○縣（市）○○國小能源教育推動中心自評表

○○年○○月○○日

評比項目	107 年實際 辦理情形	執行困難檢討	108 年改善措施
一、推動校內能源教育活動（請詳述執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能源教育計畫與實施 (如：訂定校園推廣能源知識與落實能源教育行動方案、將能源教育列入年度重點活動項目且訂有能源教育實施計畫等) 2. 各科教學之配合與實施 (如：配合執行單位進行教案試教、以能源為主題設計規劃校本課程、舉辦研習或觀摩活動，探討能源教育相關主題等) 3. 相關活動配合與實施 (如：訂 6 月第 1 週為「能源教育週」，於當週辦理能源教育特色宣導活動、參與執行單位辦理之能源競賽活動、針對師生、家庭與社區進行能源教育宣導等) 4. 校園環境節能減碳措施與具體成效 (如：成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訂定能源管理辦法及具體節能措施，確實執行並記錄能源使用狀況等) 5. 能源教材、媒體之應用 (如：自製能源教學媒體、學習單或教材進行教學、鼓勵教師加入「Facebook 能源教育資訊網粉絲專頁」等) 			

評比項目	107 年實際 辦理情形	執行困難檢討	108 年改善措施
二、推動縣市能源教育活動（請詳述執行方式）			
1. 辦理縣(市)能源主題競賽。 2. 辦理縣(市)能源教育教師研習。 3. 配合執行單位辦理校園節能宣導活動。 4. 協助維護縣市及更新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教育網站，並邀請學校廣為使用。 5. 依縣市所在情境條件，發展在地能源教育特色。 (如：結合鄰近資源與環境特色，與大專院校、企業、社區結合等)			
三、校園軟、硬體設施（請詳述執行方式）			
如何透過校園軟、硬體設施結合能源教育活動與教學。			

備註：

- 延續型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執行任務需以縣市推廣為主軸(2/3 縣市推廣，1/3 校內推廣)
- 新承接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執行任務以校內推廣、諮詢輔導為主軸(1/3 縣市推廣，2/3 校內推廣)

③ 107 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須知(草案)

107.03.09

一、依據

民國 105 年 12 月 20 日經能字第 10504606340 號函「經濟部推動能源教育標竿獎作業要點」辦理。

二、目的

- (一) 鼓勵學校持續推動能源教育工作，提升國民中小學師生能源素養。
- (二) 藉由公開表揚與示範觀摩活動，展現學校推動能源教育之成效。
- (三) 提升社會大眾之能源素養，拓展能源教育宣導及節能減碳之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經濟部、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經濟部能源局
- (三)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四) 協辦單位：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四、參選資格

- (一) 依法設立之國民中小學。
- (二) 二年內（105 年度起）未曾獲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金獎或銀獎者。

五、獎項與獎勵名額

- (一) 評選推動能源教育具有卓越績效之學校，依推動成果及全國區域區分為北區、中區、南區、東區及離島等 4 個區域進行評比，獎項如下：
 - 1. 金獎：預計選出 4 所學校，每區域各 1 所為原則，頒發金獎獎座乙座及獎金新臺幣十萬元。
 - 2. 銀獎：預計選出 8 所學校，每區域各 2 所為原則，頒發銀獎獎座乙座及獎金新臺幣五萬元。
 - 3. 優選獎：預計選出 8 所學校，每區域各 2 所為原則，頒發優選獎獎牌乙座及獎金新臺幣二萬元。
- (二) 各獎項若任一區域內之學校未達得獎標準，名額則可從缺或不足額錄取，其缺額得由複審會議建議，經決審會議議決後

可彈性調整至其他區域使用。

(三) 各分區之涵蓋縣市如下：

北區：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

中區：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南區：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

東區及離島：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

六、參選及報名方式

(一) 參選學校應透過教育局（處）推薦：(推薦表如附件一)

- 1.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推薦推動能源教育具有特色或成效之學校參加選拔。
- 2.各校得自行報名，並請所屬教育局（處）依推薦參選。
- 3.若縣市教育局（處）無推薦者，得由承辦單位自近年來已接受推廣輔導之學校，擇優提報所屬教育局（處）辦理推薦。

(二) 每縣市教育局（處）依學校實際執行績效，擇優推薦至多 5 校為原則。

(三) 參選學校應準備相關資料（以呈現 105 及 106 學年度資料為主）：

- 1.參選學校執行情形摘要表。(如附件二)
- 2.相關成果書面資料。

七、選拔作業

(一) 評審程序：

分初審、複審及決審三階段進行：

- 1.初審：由參選學校填寫參選學校執行情形摘要表，並準備具體推動能源教育之相關書面資料，由審查小組進行書面審查。審查重點以學校推動能源教育之成果及節約能源之具體成效為主。
- 2.複審：由審查小組進行分區實地訪查，並召開複審會議，擇優推薦獲獎之學校。
- 3.決審：由評審小組進行綜合審議，議決得獎名單。

(二) 審查小組：由主辦單位就專家指定總召集人 1 名，並由總召集人邀請產官學研能源專家 11 至 17 人，組成審查小組。

(三) 評審小組：由經濟部次長擔任召集人，邀請經濟部工業局及

能源局之首長、技術處及商業司之單位主管、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教育部之代表及產學研能源專家 13 人至 15 人，組成評審小組。

八、表揚及獎勵

- (一) 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將由經濟部公開表揚，另由主辦單位編印專輯，透過新聞媒體公開發表事蹟向各界介紹表揚之。
- (二) 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將由主辦單位於本年度頒發獎金，作為獎勵學校推動能源教育之人事、業務或設施等相關經費之用。
- (三) 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之執行能源教育有功人員，得函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依權責辦理敘獎。進入複審之學校將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九、配合事宜：

獲得金、銀獎之標竿學校，須配合主/協辦單位安排，於該校辦理區域成果分享活動，俾供鄰近學校觀摩仿效，以擴散得獎之成功經驗，所需經費由主辦單位另行撥付。

十、辦理時程

- (一) 推薦報名：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27 日(星期五)止。
 - (二) 初審資料繳交：參選學校於 107 年 5 月 11 日(星期五)前(以郵戳日期為憑)將初審資料掛號寄至 10610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機電工程學系 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工作小組收。
 - (三) 實地複審時程：預計於 107 年 6 月。
 - (四) 決審會議：預計於 107 年 9 月。
 - (五) 表揚大會：預計於 107 年 11 月舉辦。
- 以上相關時程將於確認後，另行通知。

附件二**107 年度參選學校執行情形摘要表**

_____縣市 學校：_____國中/國小

項目（評分比重%）	執行情形說明及事例
一、學校能源教育計畫與實施 5%	
1.將能源教育列入年度重點活動項目且訂有能源教育實施計畫、工作項目及進度，並確實執行。 2.每學期定期提報執行成果並檢討成效。 3.校長於行政會議中提示，領導全體師生共同推動能源教育。	
二、各科教學之配合與實施 30%	
1.以能源為主題設計規劃校本課程，包含各種傳統及再生能源介紹、國內外情勢分析、使用現況及未來發展等。 2.在各科教學會議中，鼓勵老師將能源議題融入一般教學中。 3.將能源作為作業活動主題，鼓勵學生蒐集資料並討論。 4.舉辦研習或觀摩活動，探討能源教育相關主題。	
三、相關活動配合與實施 25%	
1.結合社區資源，並配合親職活動，舉辦能源教育相關議題宣導講座。 2.舉辦能源相關之作文、演講、壁報等藝文競賽活動，並開闢能源教育園地，展示競賽優秀作品及能源資訊。 3.配合生活教育，舉辦能源設施或相關機構之參觀活動，加強能源教育之實踐。	
四、校園環境節能減碳措施與具體成效 20%	
1.建立學校節能減碳管理制度及訂定節能減碳目標與工作計畫。 2.成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訂定能源管理辦法及具體節能措施，確實執行並記錄能源使用狀況。	

項目（評分比重%）	執行情形說明及事例
3.將節能減碳列為經常性辦理業務，並利用內部各種集會場合或活動宣導節能減碳觀念及作法。 4.學校建築物、環境、能源設施具有節能之考量與規劃（如採光、通風、省能裝置、植栽、綠化、遮陽等），或建置能源教室，搭配課程教學。	
五、能源教材、媒體之應用 10%	
1.自製能源教學媒體（如簡報、多媒體教材等）、學習單或教材進行教學。 2.建置能源教育網站，廣泛蒐集能源教材媒體並建立管理制度，鼓勵師生利用。	
六、其他 10%	
學校展現能源教育教學面多元化特色及營造性別平等之友善學習空間。	

參選學校

承辦人員_____ (簽章) 處室主任_____ (簽章) 校長_____ (簽章)

(本表由參選學校填寫)

備註：

1. 參選學校填寫繳交本表暨相關書面佐證資料，彙整成冊後於 107 年 5 月 11 日（星期五）前寄至 10610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 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工作小組收。另請單獨提供本表之電子檔，E-mail 至 cjl@ntnu.edu.tw (李小姐)。書面佐證資料將於初審後寄還各校。本單位連絡人及電話：李小姐、丁小姐 (02)7734-5582、3495。
2. 本表之填寫內容請以 105 至 106 學年度各項成果為限，六大項目每項目以 3,000 字為上限。請勿於本表內附流程圖或照片等非文字之內容。
3. 建議各校可於本表加註書面佐證資料之手編編號或頁碼，以利委員對照參閱。